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文件

浙教试院〔2015〕91号

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16年1月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考试院（考试中心、招生办）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中会考和学业水平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浙教考〔2013〕31号）及《浙江省深化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》的精神，为做好2016年1月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（以下简称高中学考）的各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报名

网上报名时间为2015年12月3-7日，现场确认时间为2015年12月9-11日。在全省统一的报名时间内，由普通高中学校组织、指导学生进行网上报名，学校应打印报名信息确认单，学生应对报考科目进行签名确认。

报名者须在“浙江省中小学学籍管理系统”中注册，获得本省普通高中学籍。2015年下半年在读高三的学生允许参加考试。经批准参加德语、日语等非英语外语科目考试的学生，每

次报考的外语语种应当一致。

二、考试科目

科目为语文、数学、外语、思想政治、历史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 9 科，其中外语科目只进行笔试。信息技术、通用技术科目纳入普通高校招生考试，不单独开考。

德语、日语等非英语外语科目考试应在全省统一的外语科目考试时间进行，并纳入当地教育考试机构统一管理。

三、考试时间

考试安排在 2016 年 1 月 15-17 日进行。语文、数学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110 分钟，其它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80 分钟。

考试时间的具体安排详见附件 1。

四、其他工作

考点设置、评卷办法和等级划分等按有关文件执行。

各级教育考试机构要周密部署，及时将报名、考试安排向当地高中学校进行说明，以便学校对教学计划、期末工作等作出相应安排，并提醒 2013 级普通高中学生把握好考试机会，正确选择报考科目。要严格执行各项考试制度，严肃考风考纪，确保考试安全顺利。

附件：1.2016 年 1 月高中学考考试时间安排表

2.2016 年 1 月高中学考主要日程安排表



附件 1

2016 年 1 月浙江省高中学考考试时间安排表

日期	上午		下午	
	科目	时间	科目	时间
1 月 15 日	外语	9:00-10:20	历史	1:00-2:20
			地理	3:10-4:30
1 月 16 日	语文	9:00-10:50	物理	1:00-2:20
			化学	3:10-4:30
1 月 17 日	数学	9:00-10:50	思想政治	1:00-2:20
			生物	3:10-4:30

注：表中时间安排如有变动，以最新通知精神为准。

附件 2

2016 年 1 月高中学考主要日程安排

序	工 作 内 容	日 期	落 实 单 位
1	网上报名	2015 年 12 月 3-7 日	各考生所在学校 各市、县教育考试机构
2	现场确认	2015 年 12 月 9-11 日	
3	各市确定本地区考点	2015 年 12 月 15 日前	各市、县教育考试机构
4	全省报名数据汇总, 试场编排, 统计各市考试所需试卷袋数	2015 年 12 月 20 日前	省教育考试院
5	考务培训会	待定	省、市教育考试机构
6	上报考点、教育考试机构应急通 讯网络	2015 年 12 月 30 日	各市教育考试机构
7	打印、发放准考证	考前一周	各市、县教育考试机构 各考生所在学校
8	试卷保密室检查	考前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
9	落实考前各项准备 培训考务人员、监考教师	考前	各市、县教育考试机构 各考点
10	领卷	2016 年 1 月 12 日 (11 日进厂装卷)	省、市教育考试机构
11	考试	2016 年 1 月 15-17 日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 各考点
12	回卷	2016 年 1 月 18 日	各市、县教育考试机构
13	试卷扫描、数据上报	2016 年 1 月 21 日前	各市教育考试机构
14	评卷	2016 年 1 月 30 日前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
15	评定等级、发布成绩	2016 年 2 月上旬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
16	打印、发放 2016 届高中学考证书	2016 年 5 月 10 日前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 普通高中学校

注: 1. 表中日程为 2016 年 1 月高中学考主要工作日程;

2. 表中日程安排如有变动, 以最新通知精神为准。